

# 78岁老人家里养“花” 结果却触犯了刑法

## 检察机关依法决定不起诉,传递法律刚性及司法温度



■检察官在村委会举行听证会并向村民普法。(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供图)

□本报首席记者 刘琛敏

“真没想到,种几棵‘花’也会犯法……我认罪认罚,感谢检察院给我改过的机会!”近日,在石家庄市鹿泉区某村村委会举行的公开听证会上,78岁的张大爷(化名)懊悔地低下了头。他口中的“花”,正是国家明令禁止非法种植的毒品原植物——罂粟。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检察院将一场特殊的听证会开到了村委会,对张大爷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依法决定不起诉,并同步开展了一场生动的禁毒普法课。

### 一犯再犯 种“花”触犯刑法

张大爷平日酷爱养花,庭院里绿意盎然。然而,这份爱好却因对法律的模糊认识给他带来了大麻烦。2022年5月,他曾因非法种植罂粟被公安机关行政处罚。令人遗憾的是,2025年5月,民警在日常巡查中,再次在张大爷家中发现了已成株的罂粟。“我就是觉得这花开得很漂亮,真没想做其他违法的事情。”提及种植初衷,张大爷对办案民警说。

办案民警说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三百五十一条规定,“经公安机关处理后又种植”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的行为,涉嫌构成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罪。

### 上门听证 情法交融显温度

当案件移送鹿泉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后,承办检察官全面审查了案情。鉴于张大爷已75岁,犯罪情节轻微,认罪认罚态度诚恳,社会危害性较小,检察机关拟对其作不起诉处理。如何让这一决定既体现法律的刚性,又传递司法的温度?如何让本案成为一堂生动的乡村法治课?鹿泉区检察院决定创新履职方式——将公开听证会、不起诉公开宣告会搬到张大爷所在的村委会举行。

### 公开宣告 以案释法强警示

8月14日下午,在村委会,人民监督员、听证员、公安办案民警及村民代表参加或旁听公开听证会,承办检察官详细介绍了案件事实、证据和法律适用依据。经过充分评议,听证员一致同意检察机关拟作不起诉的处理意见。之后,经检委会研究决定,依法对张大爷不起诉,并作公开宣告。

“不起诉不等于无错。”检察官在宣告决定后,随即转身面对在场村民,结合本案开始了深入浅出的普法宣讲,“罂粟是提炼海洛因的主要原料,私自种植,无论数量多少,都是违法行为。像张大爷这样,被处罚过再种,就触犯了刑法……”检察官不仅详细讲解了毒品原植物的种类、非法种植的巨大社会危害、相关立案标准和量刑规定,还针对农村地区易出现的认识误区进行了重点剖析。检察官现场发放禁毒宣传页200余份,并对村民提出的疑问一一耐心解答。

### 办理一案 教育一片

这场开在家门口的检察听证会与公开宣告,取得预期效果。“以前,真不知道种这个花后果会这么严重。检察院这样办案,既教育了张大爷,也给我们全村敲了警钟。”旁听的村民王先生感慨道。不少村民说,他们要将学到的禁毒知识带回家、传给邻里,共同抵制毒品,守护无毒乡村。

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介绍称,鹿泉区人民检察院此次的“上门听证+公开宣告”,是深化检务公开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的生动实践,更是将法治宣传教育深度融入办案全过程,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的有效举措。通过将司法活动延伸至基层治理的“神经末梢”,不仅依法妥善处理了涉老年人轻微刑事案件,传递了司法人文关怀,更以身边案件警示身边人,有效提升了村民的法律意识和识毒、防毒、拒毒能力,真正实现了“办理一案、教育一片、治理一方”的良好效果,为建设平安乡村贡献检察力量。

### 非法种植罂粟情节严重可判刑

鹿泉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介绍称,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三百五十一条规定,非法种植罂粟、大麻等毒品原植物的,一律强制铲除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罚金:

- (一)种植罂粟五百株以上不满三千株或者其他毒品原植物数量较大的;
- (二)经公安机关处理后又种植的;
- (三)抗拒铲除的。

非法种植罂粟三千株以上或者其他毒品原植物数量大的,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

非法种植罂粟或者其他毒品原植物,在收获前自动铲除的,可以免除处罚。

## 新能源汽车被困隧道 民警紧急出动救援

本报讯(记者 南开宇)新能源汽车,以其环保、低能耗的优势越来越受到人们喜爱,但如果你开着新能源汽车上高速公路,一定要随时注意电池电量。8月18日夜,在平赞高速割髭岭隧道内,一辆新能源汽车因亏电而“趴窝”。就在车上一家人面对困境不知所措时,河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一支队井陘大队民警及时救助,让这一家人感到安心与温暖。

8月18日22时,井陘大队指挥中心民警通过视频监控发现,在平赞高速割髭岭隧道内,一辆新能源汽车滞留行车道,因夜间视线不好,过往车辆纷纷避让,情况十分危险。指挥中心立即派巡逻民警赶往现场处置。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,一辆新能源汽车开启双闪灯停在隧道内,五名司乘人员正在焦急徘徊,且未在后方设置警示标志。

为防止事故发生,民警立即分工协作,有人负责在隧道口外围引导后方车辆注意避让,有人负责在车辆后方150米外设置警示标志。经简单问询得知:该车上是一家五口,他们计划出门游玩,途中却发现车辆电量告急,本想就近下高速找充电桩充电,没想到在割髭岭隧道内车辆突然断电“趴窝”。民警立即联系救援拖车事宜,15分钟后车辆被拖离高速公路,送往附近的充电桩充电。民警再三叮嘱驾驶人一定要把电充满再开车上路行驶。临走时,一家人紧握民警的手连声道谢。

高速交警提醒广大驾驶人:新能源汽车行驶在高速路上,若电量低于20%,请及时到服务区充电或提前驶离高速,切勿抱有“电量刚刚好”的侥幸心理。若遇到亏电无法行驶,切记“车靠边、人撤离、即报警”九字诀,切勿直接停在行车道,务必靠边至安全地带,并在车辆后方150米外设置三角警示牌,司乘人员撤离至高速护栏外安全地带,同时拨打12122报警电话。

## 20余个家庭 探访出入境边防检查站

### 石家庄边检站举办“国门开放日”活动



■“小小文明督察员”实地探访边检工作全流程。刘晓丹 摄

本报讯(记者 刘文静)8月17日上午,石家庄边检站举办“国门开放日”活动,来自石家庄市的20余个“小小文明督察员”家庭走进正定国际机场出入境执勤现场,实地探访边检工作全流程。

在民警的引导下,参观人员先后体验了出入境查验通道、证件研究室等区域。执勤民警现场讲解了护照知识,通过专业仪器展示了护照在特殊光线下的变化,小朋友们惊叹“像变魔术一样”。在模拟通关环节,孩子们手持护照样本体验了“刷脸、按指纹、盖章放行”的全流程,民警特别讲解了“戴口罩、帽子”等生物识别环节的科学原理。活动现场还展示了单警装备的实战应用。民警通过互动演示,讲解了执法记录仪、催泪喷射器等警用装备和器械的使用规范,其中战术手铐的“一按即开”设计引发孩子们浓厚兴趣。“这些装备就像民警叔叔的‘护身符’,但只有遇到危险才能使用。”小小督察员郝牧源在体验后说道。

执勤五队民警梁浩介绍,此次活动重点展示了证件研究室的高科技查验设备。通过百万倍显微镜、紫外检测仪等专业设备,让参观者直观感受到“每一本护照都要经过30余项防伪检查”的严谨流程。多位家长表示,这种沉浸式体验既普及了出入境知识,更在孩子心中播下了守护国门安全的种子。

此次“国门开放日”活动通过场景化教学,将国家安全教育转化为生动实践,有效提升了青少年的公民意识和家国情怀。今年以来,该边检站已开展2次开放活动,累计接待社会各界群众100余人次。